

香港税务条例规定注册香港公司成立后，香港税局在新公司成立后的 18 个月，无论公司是否营业都会发出税表，公司收到税表后上报公司税务情况，以后每年一年一次香港公司报税周期。每个财政年度的开始,即每年的四月及五月份香港税务局就会向个别人士，合伙公司，物业持有人及有限公司发出利得税或物业报税表，新公司有关人士需要于报税表上所指定的日期内,通常为报税表发出的一个或三个月内,把报税表填妥并连同有关之资料及文件交回税务局。

## 一、香港公司报税方式

根据香港税局条例，报税可分两种方式：

- 1、零申报
- 2、做账报税

## 二、香港公司报税的办理时间及罚款事项

- 1、办理时间：从将单据准备齐全算起，视账务繁简程度，客户要求和报税时间的安排，整个做账、核数、报税的时间约需 10 天至 3 个月不等。
- 2、罚款金额：如果延误报税，税局会根据延误时间的长短处以金额不等的罚款，罚款金额为 RMB\$1200 元。
- 3、不报税导致后果：税局在下完税表后，没有收到税务申报，讲向香港法院提起诉讼，公司人员到庭受审，缴纳罚款及补账报税。法院罚款低 HKD2000。不到庭受审会吊销香港公司，随时冻结香港公司账户。